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信息化提升

合同包号：采购包 1

合同编号：BY2026-ZB-123

甲 方：蒲城县医院

乙 方：陕西翰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蒲城县医院（采购人）

乙方（全称）：陕西翰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信息化提升
采购项目编号：BY2026-ZB-123

采购项目包号：采购包 1

(2) 采购计划编号：ZCSP-蒲城县-2026-00114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医共体信息化协同建设、1 批

序号	项目名称/采购标的	数量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备注
1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信息化提升/医共体信息化协同建设	1 批	小写： ¥6743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肆万叁仟元整。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交货及部署。	蒲城县医院。	产品明细见附件：合同内容。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部门集中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否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是

2、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6743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肆万叁仟元整。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

1) 预付款，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2) 进度款，安装调试完成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3) 进度款，初验合格无质量问题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4) 进度款，终验合格无质量问题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成本补偿：无

绩效激励：无

3、合同履行

(1) 合同履行时间：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交货及部署。

(2) 履约地点：蒲城县医院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4、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蒲城县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1) 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初验申请。2) 甲方收到初验申请后组织验收。3) 初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终验申请。4) 甲方收到终验申请后组织终验，终验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终验所需的全部资料，若乙方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甲方将拒绝终验。5)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 履约验收方式：分段/分期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1) 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初验申请。2) 甲方收到初验申请后组织验收。3) 初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终验申请。4) 甲方收到终验申请后组织终验，终验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终验所需的全部资料，若乙方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甲方将拒绝终验。5)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 履约验收的内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的全部内容。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城
同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通知书

(5) 投标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6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蒲城县医院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等。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蒲城县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陕西翰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蒲城县延安街 14 号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四路西安国际企业中心 B 座 25 层 2507-018 室
联系人	李海鹏	联系人	薛乐乐
联系电话	0913-7208010	联系电话	13227850723
通信地址	蒲城县延安街西段 14 号	通信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四路西安国际企业中心 B 座 25 层 2507-018 室
邮政编码	715500	邮政编码	710018
电子邮箱	446719173@qq.com	电子邮箱	2359790512@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526437020530J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6TXCYE8L
开户名称	蒲城县医院	开户名称	陕西翰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蒲城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	61001647808052505565	银行账号	696607136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

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 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 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 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 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 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 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 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 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 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 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 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 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 充分合理安排, 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 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

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

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不接受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无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p>本合同履行具有明确先后顺序:甲方为先履行义务人,乙方为后履行义务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签订; 2. 乙方安装调试完成; 3. 初验; 4. 终验。 <p>如一方主张变更履行顺序,须经对方书面同意,否则仍按本条约定顺序执行;</p>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指定现场	蒲城县医院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最终验收合格后，硬件质保 3 年，软件质保 1 年。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接到甲方售后要求后，2 小时内远程响应，4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若远程无法解决问题 24 小时内安排专人到达现场。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乙方保证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知悉的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秘密、科研秘密、商业秘密、群众个人信息等所有秘密）履行保密义务，不得就所涉及的秘密及敏感信息以单位或者个人名义公开披露和公开发表观点。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按照采购包 1：“支付约定”时间执行，具体支持时间如下： 1、预付款，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2、进度款，安装调试完成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p>的 20%;</p> <p>3、进度款, 初验合格无质量问题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p> <p>4、进度款, 终验合格无质量问题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p>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无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无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无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若乙方单方违约, 需按乙方应收账款累计余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同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以甲方拖欠款项为基数, 自逾期支付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

		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报价利率(LPR)计算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或货物与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对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进行追责。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 向 <u>/</u>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 <u>/</u> ; (2) 向 <u>甲方所在辖区</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附件

合同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1	超融合节点(核心产品)	140000.00	8	1120000.00
2	超融合软件	710000.00	1	710000.00
3	万兆交换机	42700.00	2	85400.00
4	超融合业务交换机	42700.00	2	85400.00
5	机柜	5100.00	1	5100.00
6	防火墙	115500.00	1	115500.00
7	影像中心信息化平台	864400.00	1	864400.00
8	检验中心信息化平台	749000.00	1	749000.00
9	病理中心信息化平台	589800.00	1	589800.00
10	消毒供应中心信息化平台	569800.00	1	569800.00
11	急诊预检分诊系统	250000.00	1	250000.00
12	电脑及显示器	6800.00	40	272000.00
13	读卡器	3800.00	24	91200.00
14	条码打印机	2500.00	24	60000.00

15	云资源服务	391800.00	3	1175400.00
合计				6743000.00

3.3 技术要求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p>一、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1 589 1289 1554">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数量</th> <th>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超融合节点（核心产品）</td> <td>8</td> <td>台</td> </tr> <tr> <td>2</td> <td>超融合软件</td> <td>1</td> <td>套</td> </tr> <tr> <td>3</td> <td>万兆交换机</td> <td>2</td> <td>台</td> </tr> <tr> <td>4</td> <td>超融合业务交换机</td> <td>2</td> <td>台</td> </tr> <tr> <td>5</td> <td>机柜</td> <td>1</td> <td>台</td> </tr> <tr> <td>6</td> <td>防火墙</td> <td>1</td> <td>台</td> </tr> <tr> <td>7</td> <td>影像中心信息化平台</td> <td>1</td> <td>套</td> </tr> <tr> <td>8</td> <td>检验中心信息化平台</td> <td>1</td> <td>套</td> </tr> <tr> <td>9</td> <td>病理中心信息化平台</td> <td>1</td> <td>套</td> </tr> <tr> <td>10</td> <td>消毒供应中心信息化平台</td> <td>1</td> <td>套</td> </tr> <tr> <td>11</td> <td>急诊预检分诊系统</td> <td>1</td> <td>套</td> </tr> <tr> <td>12</td> <td>电脑及显示器</td> <td>40</td> <td>套</td> </tr> <tr> <td>13</td> <td>读卡器</td> <td>24</td> <td>台</td> </tr> <tr> <td>14</td> <td>条码打印机</td> <td>24</td> <td>台</td> </tr> <tr> <td>15</td> <td>云资源服务</td> <td>3</td> <td>年</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超融合节点（核心产品）	8	台	2	超融合软件	1	套	3	万兆交换机	2	台	4	超融合业务交换机	2	台	5	机柜	1	台	6	防火墙	1	台	7	影像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8	检验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9	病理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10	消毒供应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11	急诊预检分诊系统	1	套	12	电脑及显示器	40	套	13	读卡器	24	台	14	条码打印机	24	台	15	云资源服务	3	年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超融合节点（核心产品）	8	台																																																															
2	超融合软件	1	套																																																															
3	万兆交换机	2	台																																																															
4	超融合业务交换机	2	台																																																															
5	机柜	1	台																																																															
6	防火墙	1	台																																																															
7	影像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8	检验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9	病理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10	消毒供应中心信息化平台	1	套																																																															
11	急诊预检分诊系统	1	套																																																															
12	电脑及显示器	40	套																																																															
13	读卡器	24	台																																																															
14	条码打印机	24	台																																																															
15	云资源服务	3	年																																																															
2	▲	<p>二、技术参数</p> <p>1、医共体信息化基建</p> <p>1.1 超融合节点</p> <p>(1) 2U 机架式；CPU：2 颗处理器，单颗处理器\geq28 核，主频\geq2.0GHz；</p> <p>(2) 内存：\geq6 根 64GB 内存容量，本次配置\geq16 根内存插槽；</p> <p>(3) 硬盘：\geq2 块 480GB SSD 固态硬盘；\geq2 块 1.92TB SSD 固态</p>																																																																

	<p>硬盘；≥6 块 8TB HDD 机械硬盘，转速≥7200RPM；</p> <p>(4) 网卡：≥四个千兆电口；≥四个万兆光纤网口（满配光模块）；</p> <p>(5) 电源及其他：配置冗余电源；机架安装导轨及电源线；</p> <p>1.2 超融合软件</p> <p>(1) 超融合软件(含计算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网络虚拟化、管理平台)，产品为厂商自主研发。</p> <p>(2) 计算虚拟化：含 16 颗处理器授权；无软件使用有效期限限制。</p> <p>(3) 支持在线升级，确保业务不中断，并允许在升级过程中编排节点升级顺序及暂停升级。</p> <p>(4)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兼容 Windows 系列操作系统。</p> <p>(5) 支持动态资源分配；主机负载过高时虚拟机可自动迁移至其他轻负载主机、运行在低可靠的主机可自动迁移到高可靠主机；通过人工智能算法可提供动态资源分配建议，提升准确性。</p> <p>(6) 存储虚拟化：含 16 颗处理器授权；提供不限制容量的使用授权。</p> <p>(7) 支持预测硬盘寿命，可以查看预计剩余可用时长和寿命风险。</p> <p>(8) 支持选择多种克隆方式，包括快速全量克隆、全量克隆和链接克隆。</p> <p>(9) 当 SSD 或 HDD 硬盘出现卡顿异常时，系统可在磁盘管理界面自动识别并显示对应硬盘，同步触发告警提示，同时对卡顿硬盘执行自动隔离操作。</p> <p>(10) 提供条带化功能以优化存储性能，并支持按虚拟磁盘粒度自定义配置各虚拟磁盘的条带数。</p> <p>(11) 网络虚拟化：含 16 颗处理器授权。</p> <p>(12) 提供网络可视化功能，可以在网络可视化界面显示两台虚拟机间的访问流。</p> <p>(13) 为保障超融合架构内部东西向通信的访问安全及隔离，需支持虚拟路由器和虚拟交换机及防火墙的部署。</p> <p>(14) 管理平台：含 16 颗处理器授权。</p>
--	--

(15) 管理平台具备资源管理能力，可实时查看集群 CPU、网络和磁盘的使用情况。系统管理员可以通过告警设置界面，对 CPU、网络和磁盘的占用率阈值进行自定义配置，一旦超出设定上限，管理平台将自动发出告警通知。

1.3 万兆交换机

不低于 24 个万兆光纤接口，不低于 2 个 40GB 接口，交换容量 $\geq 2.56T$ ，包转发率 $\geq 570Mpps$ ，满配光模块，一根 40GB 堆叠线缆，配置冗余电源。

1.4 超融合业务交换机

不低于 24 个 1/10GE 光口，不低于 2 个 40GE 光口，交换容量 $\geq 2.56T$ ，包转发率 $\geq 570Mpps$ ，满配光模块，一根 40GB 堆叠线缆，配置冗余电源，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支持 IPv4/IPV6 双栈管理和转发。

1.5 机柜

42U 服务器机柜，深度 1000mm。

1.6 防火墙

(1) 网络层吞吐量 $\geq 20Gbps$ ，应用层吞吐量 $\geq 10Gbps$ ，防病毒吞吐量 $\geq 1.5Gbps$ ，IPS 吞吐量 $\geq 1.5Gbps$ ，全威胁吞吐量 $\geq 1Gbps$ ，并发连接数 ≥ 300 万，HTTP 新建连接数 ≥ 9 万；内存 $\geq 8G$ ，接口：千兆电口 ≥ 8 ，万兆光口 ≥ 2 ；含：网关杀毒、入侵防御、威胁情报网关模块；安全规则库更新服务不少于 3 年；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

(2) 支持虚拟防火墙的创建、启用、停用、删除等操作；虚拟防火墙具备独立的会话管理、网络地址转换、安全策略等功能。

(3) 为保证医院 DMZ 区服务器业务安全，设备支持服务器抗恶意扫描功能，支持对扫描源 IP 进行日志记录。

(4) 产品支持从多个层面开展访问控制，涉及的层面包括：网络分区、网络实体、MAC 地址、服务类型、应用程序、域名地址等。

(5) 为保证医院各线路可靠性，产品支持链路探测功能，可在各接口上通过 PING、DNS、ARP、BFD 等协议对目标主机的可达状态进行

	<p>探测，以判断链路的有效性；</p> <p>(6) 产品支持跨三层网络获取 MAC 地址，精准识别资产设备硬件信息；支持处置资产 IP 冲突，确保网络运行的稳定性。</p>
3	<p>★</p> <p>2、影像中心信息化平台</p> <p>2.1 基层影像系统</p> <p>2.1.1 登记模块</p> <p>(1) 支持获取患者信息；支持手工进行患者信息登记；</p> <p>(2) 系统可支持符合查找方式，快速查找定位病人，对复诊病人，自动调出患者基本信息；</p> <p>(3) 支持高拍仪拍摄申请单，完成患者信息登记；</p> <p>(4) 支持检索：根据设备类型、选择时间范围进行筛选和输入姓名进行列表搜索。</p> <p>2.1.2 影像工作站</p> <p>(1) 支持单屏及双屏显示，支持高分辨率灰阶及彩色医用显示器显示处理；</p> <p>(2) 旋转：支持 90 度旋转、左右上下镜像旋转；反色：使图像呈相反的颜色显示；影像缩放：图像整体缩小、放大；图像漫游：当图像放大以后不能完全显示时，可移动画面查看任意部分；点灰度值测量：随着鼠标的移动，可以实时测量并显示图像上某个点的精确灰度值（CT 图像应给出精确的 CT 值）；测量：进行角度、长度、面积及灰度值测量，测量线可整体移动，两线段亦可灵活改变，改变后能实时显示相关信息；</p> <p>(3) 窗宽窗位置调整：鼠标动态调节、快捷键调节在系统中可预设；</p> <p>(4) 影像比较：在同一屏幕上，可同时方便地调阅一个患者或多个患者不同诊断序列、不同影像设备、不同时期、不同体位的影像进行同屏对比；</p> <p>(5) 可以查看报告修改历史记录；</p> <p>(6) 系统提供模板，可在此基础上修改另存；并能提供专用的报告</p>

模板编辑器，让使用者可以建立全新的模板；

(7) 病人数据管理，记录，修改和查询任意病人记录；

(8) 检索管理患者的历史信息，基于“患者 ID”“患者姓名”等检索；

(9) 阳性率统计；

(10) 客户端下载图像模式为 WADO 数据流请求模式，千兆宽带 5 秒内可打开千张图像；

(11) 支持 MPR 后的空间定位功能；

(12) 支持自动同步扫描层的多序列滚动；

(13) 患者列表界面可以自行拖曳调整列显示顺序，并可在配置界面配置列的是否显示及宽度；

(14) 患者列表界面可以显示患者等待报告的时间，并可以配置超时后颜色提醒；

(15) 报告界面为所见即所得模式，并可以快速调整所见及诊断编辑区域的书写宽度；

(16) 报告界面可快速调整诊断编辑区域的字体大小及行间距。

2.1.3 报告管理功能

(1) 系统可支持患者姓名、字母、时间、申请时间、申请类型进行组合查询影像报告，也可支持模糊查询；

(2) 系统支持影像阅片和报告同步进行，可以来回切换窗口即可完成报告书写和诊断；

(3) 支持历史报告查询功能，可查看该患者的历史检查报告，记录报告历史痕迹。

2.1.4 协助模块

(1) 系统可支持对已做完检查的影像类 (CT、DR、MR) 并关联过影像的报告申请其他医院协助，由上级医院专家进行结果诊断；

(2) 系统支持在申请界面选择不同医疗机构进行申请；

(3) 列表搜索：待申请页面选择时间进行搜索和输入姓名进行列表检索。已申请页面选择状态、设备、时间进行筛选，输入姓名/id 进

行搜索；

(4) 系统可查看已申请的人员，支持自动同步列表报告状态，可以进行查看和撤销。

2.1.5 统计分析

(1) 按照送检科室统计，送检医生统计，检查类型统计，报告医生工作量统计，检查项目分类统计，检查部位统计多种统计方式进行指定时间段，指定条件的统计；

(2) 支持病人阳性率，患病种类等一些病人的信息统计；

(3) 支持伪影率统计；

(4) 支持危急值统计；

(5) 支持报告规范统计；

(6) 支持检查时间轴统计；

(7) 可以按照需要定制新式的报表。

2.1.6 系统配置

(1) 系统支持对用户登录新增、修改、删除；

(2) 系统支持上传用户签名，与其他系统接口同步用户；

(3) 系统支持对角色管理，新增、修改、删除，管理当前角色所在的科室；同时支持对角色名进行搜索；

2.2 影像诊断中心

2.2.1 公共诊室

显示所有基层医院申请上来的待诊断的病例。已超时的病例显示（超时设置在参数设置中）。

2.2.2 个人诊室

个人诊室中可以查看未发布和已发布的病例，对于未发布的报告可以书写报告后审核，对于已发布的报告可以撤销和修改报告内容。

2.2.3 报告书写

(1) 在书写报告时可以在报告页面打开当前病例的影像资料，支持边阅片边写报告功能；

(2) 写报告页面能查看当前病例的基本信息、历史报告，书写过程

中可直接应用报告的模板进行快速书写；

(3) 在报告页面可以维护个人模板，且系统自动记录个人常用模板，常用的模板一直排列到最前；

(4) 报告轨迹：清晰地记录了当前报告的一切行动轨迹，如书写者、发布者及发布时间等；

(5) 支持报告纠错功能。

2.2.4 统计查询

(1) 阳性统计为所有定性为阳性的病例；（阳性统计）；

(2) 可按照单个申请机构来进行筛查；（申请机构统计）；

(3) 可按指定时间段进行筛查。

2.2.5 字典维护

(1) 支持对列表内为所有系统用户的人员管理；

(2) 可新增或删除一个系统用户，给用户指定系统角色，角色又绑定相对应权限（权限在角色管理中说明）；（用户管理）

(3) 可建立多个系统角色，对不同的角色开放不同的权限。

3、检验中心信息化平台

3.1 检验申请

3.1.1 与 HIS 系统集成，接收 HIS 系统检验申请信息、病人信息及费用信息等；

3.1.2 LIS 与平台/HIS 对接，接口支持多样化：SQL 直连，webservice 等；

3.1.3 消息格式支持多样化：如支持 XML, JSON 等多种消息类格式；

3.1.4 LIS 系统向 HIS 返回标本检验状态，以及计费状态、确认费用、退费信息。LIS 系统向 HIS 返回检验结果信息。

3.1.5 支持从体检系统中获取检验申请，及受检人相关信息。

3.2 标本采集

3.2.1 系统可支持在采血中心、检验科、医生站、护士站自动打印条码，提示本次采样的类型和颜色；

3.2.2 成功采样后，将已经贴好条码的样本容器进行扫描，记录标

	<p>本类型、采集时间、标本状态、采样者信息；</p> <p>3.2.3 如医院未使用条码模块，可通过患者的病历号或者就诊号手工录入到检验系统中，完成样本采集；</p> <p>3.2.4 系统可支持对拒收的样本进行查询，查询时提示该样本已经拒收；</p> <p>3.3 样本流转</p> <p>3.3.1 支持逐一扫码接收标本。</p> <p>3.3.2 支持标本核收时，自动通过接口完成计费操作。</p> <p>3.3.3 支持在检验科打印标本交接单（标本收取凭证），双方可以签字确认。</p> <p>3.3.4 支持条码拒收，对于不合格的标本，可进行拒收操作，并登记拒收信息。</p> <p>3.3.5 支持特殊登记，对于标本有问题，确需继续检验的，可以进行让步检验登记，标记让步原因。</p> <p>3.3.6 支持接收时对条码补打功能。</p> <p>3.3.7 支持按接收人统计接收清单，具备打印功能，方便物流人员与检验科接收人交接。</p> <p>3.3.8 支持外送标本送出，通过对接第三方平台接收标本功能，具体内容需和平台商议。</p> <p>3.3.9 支持接收标本时选择具体实验室、便于标本分检。</p> <p>3.4 标本检验</p> <p>3.4.1 可自动接收并保存仪器实验数据；自动计算结果、自动根据患者信息判断对应的参考范围、自动判断结果状态，并以显著的颜色加以区分。</p> <p>3.4.2 方便的数据修改功能，对于异常数据支持批量修改、批量校正结果，支持批量增加手工项目。</p> <p>3.4.3 复查登记，对于进行复查登记，登记内容包括原始结果、复查结果及标本信息等；</p> <p>3.4.4 具备多种形式的报告模板和常用术语字典录入工具，辅助书</p>
--	--

写检验报告。

3.4.5 可查看检验项目的临床意义，包括项目的高低值代表的不同意义，新开展的项目信息等情况，能随时提供给临床，便于查询。

3.4.6 结果审核，可按照医院情况设置审核规则，未通过辅助审核的项目可提示原因；

3.4.7 支持单个、批量审核报告；自动判断漏项、空项、负值等验证，做出明显提示。

3.5 质控管理

3.5.1 支持记录完整质控品信息，系统可保存浓度、批号、有效期、生产厂家、方法学、试剂厂家、试剂批号等信息；

3.5.2 支持设置质控项目的靶值、标准差、变异系数、目标变异系数等信息；

3.5.3 支持定量、定性项目质控；

3.5.4 支持设置 1-2S、1-3S、2-2S、3-1S、4-X、R-4S、6-X、7-T、10-X 等 Westgard 质控规则，自动判断失控点；

3.5.5 支持通过仪器、质控项目两个维度设置质控规则；

3.5.6 支持设置质控频次；

3.5.7 支持快捷更换质控品；

3.5.8 支持自动接收仪器的质控结果，并自动绘制 Z 分图、L-J 图、优顿图等多种质控图。手工项目支持录入质控数据。支持在日常检验中将普通数据转化为质控数据；

3.5.9 支持多水平质控图，多个浓度曲线可在同一图形内展示；

3.5.10 支持多次质控，实验前、试验中、试验后等多次质控点，可在一张图中展示，并可由用户选择绘制全部点、自定义点、最后点；

3.5.11 支持修改靶值、标准差，并能自动计算靶值和标准差；

3.5.12 支持记录更新靶原因，可查看更新记录；

3.5.13 支持审核质控数据，降低数据被修改的风险；

3.5.14 支持失控点状态提示及失控处理。用户可在质控图、质控数据等多种途径，即时进行失控处理。系统可记录失控点的质控规

	<p>则、失控原因、纠正措施、纠正时间、纠正结果、失控影响等信息；</p> <p>3.5.15 支持异常计算变异系数、累计变异系数提示；</p> <p>3.5.16 支持在质控数据中查看结果互认项目质控数据；</p> <p>3.5.17 支持月度质控评价；</p> <p>3.5.18 支持对失控数据处理情况进行评价；</p> <p>3.5.19 支持质控月汇总表、质控品项目统计；</p> <p>3.5.20 支持质控变异系数分析，通过数据表格显示质控数据标准差、变异系数变化情况；</p> <p>3.5.21 需具备当日科室质控情况的提醒，并标识展示。</p> <p>3.6 危急值预警</p> <p>3.6.1 检验科自动弹窗提示危急值。</p> <p>3.6.2 支持危急值登记，登记时，自动填写危急值记录中的各种基本信息。</p> <p>3.6.3 危急值也可以和 HIS 系统进行对接，将危急值相关信息直接推送给 HIS，由 HIS 提醒主治医师，医师接收后，HIS 将接收信息返回给 LIS。</p> <p>3.6.4 危急值统计，支持危急值通报率、危急值通报及时率统计功能。</p> <p>3.7 结果审核</p> <p>3.7.1 提供既往检验结果查询和比较功能，支持数值型检验历史结果的图形化展现，支持文字型检验历史结果的对照显示、支持趋势图显示。</p> <p>3.7.2 支持关联检验数据查看、报告审核更精准。</p> <p>3.7.3 提供记录和比对本复查前后的结果的功能。</p> <p>3.7.4 支持手工更改结果，支持显示修改前后所有内容。</p> <p>3.7.5 可查看检验项目的临床意义，包括项目的高低值代表的不同意义，新开展的项目信息等情况。</p> <p>3.7.6 支持单个、批量审核报告；自动判断漏项、空项、负值等验证，做出明显提示。</p>
--	--

	<p>3.7.7 支持当前病人其他报告功能，按门诊住院号查询其他检验报告。</p> <p>3.7.8 支持辅助审核功能、可按照医院情况设置审核规则，未通过辅助审核的项目可提示原因。</p> <p>3.7.9 支持单个、批量标本审核。</p> <p>3.8 报告查询</p> <p>含一般检验报告管理、临床生化检验报告、临床免疫检验报告管理、门急诊报告管理、血球图形数据——包括直方图、散点图等、血流变血曲线图，尿沉渣分析仪图像报告子系统，如 UF-100、UF50 等。</p> <p>3.9 结果发布及打印</p> <p>3.9.1 支持按照检验设备、单独\批量发布报告；</p> <p>3.9.2 可按审核时间、发布状态、申请科室、患者类型等检索患者信息发布报告；</p> <p>3.9.3 支持已发布、未发布、发布失败报告状态查看，并提供相应的数据展示；</p> <p>3.9.4 支持发布报告召回修改；</p> <p>3.9.5 可查看当前报告的检验项目的结果信息；</p> <p>3.9.6 支持多种格式的纸张，如 A4、A5、B5 等；</p> <p>3.9.7 可以根据打印检验项目的多少自动变换单打印或者双列打印模式，使报表整体更美观、更协调。</p> <p>3.9.8 打印模板储存在数据库中，只需调整、修改一次，无需每个工作站都做修改，可在任意一个工作站调用并打印其他工作站的检验报告。</p> <p>3.9.9 能单个或者批量打印检验报告；可以通过查询门诊号（病历号）或者姓名的方式批量打印该患者一定时间段内的所有检验报告。</p> <p>3.9.10 统一科室检验报告单纸张及格式。</p> <p>3.10 主任工作站</p> <p>3.10.1 主任可以进行检验申请信息录入，支持按照收费项目批量</p>
--	---

	<p>录入。</p> <p>3.10.2 支持手工录入患者信息，登记检测项目类型，选择科室或医生。</p> <p>3.10.3 支持患者标识功能、对于特殊患者进行特殊标识，方便检验过程中的提示。</p> <p>3.10.4 数据修改记录查看，加强对全实验室有数据变更的检验报告单管理。</p> <p>3.10.5 提供作废处理，可输入名称、发票号、门诊住院号、时间等进行作废操作。</p> <p>3.10.6 支持录入申请信息的查看和统计</p> <p>3.10.7 提供科室管理，检验科主任可通过系统监管科室工作</p> <p>3.10.8 支持人员管理，支持分级别授权功能</p> <p>3.10.9 支持科室质量管理全流程查看，支持质量指标统计</p> <p>3.10.10 支持过程管理、运行痕迹管理</p> <p>3.10.11 支持 15189 实验室认可功能</p> <p>3.11 常规统计</p> <p>3.11.1 支持拒收标本数据统计、可按照拒收原因统计、按照拒收科室统计，支持统计数据导出；</p> <p>3.11.2 支持危急值查询统计功能、可按照检验类型、临床处理状态等查询统计；</p> <p>3.11.3 支持费用统计、可统计不同时间段、不同检验类型、不同开单医生等条件统计；</p> <p>3.11.4 检验历史结果查询、可自定义时间段、可选择开单科室、开单医生、使用仪器等多条件查询结果；</p> <p>3.11.5 支持自定义统计功能；</p> <p>3.11.6 支持检验项目统计、包含项目检验次数、趋势图等；</p> <p>3.11.7 支持医生工作量、科室工作量统计功能；</p> <p>3.11.8 支持设备工作量、检验科工作量统计；</p> <p>3.11.9 阳性报告统计、阳性率统计等等；</p>
--	--

	<p>3.11.10 让步检验统计，统计让步明细、标本性状、科室让步等；</p> <p>3.11.11 支持国家发布的核心指标统计</p> <p>3.12 字典维护</p> <p>3.12.1 维护检验项目，如项目名称、英文名称、打印顺序、参考范围、单位、默认结果。</p> <p>3.12.2 与HIS做无缝对接，将HIS中的收费项目提取到LIS中，然后进行分类、排序，并将检验项目与之对应，可以批量进行设置。</p> <p>3.12.3 其他设置：如患者类型、标本类型、备注信息等等。</p> <p>3.12.4 骨髓字典。骨髓标本评语、骨髓结果评语维护；</p> <p>3.12.5 微生物字典。支持微生物结果、微生物评语、微生物条码、抗生素分组等微生物信息维护；</p> <p>3.12.6 质控字典。维护和设置质控失控原因、纠正措施、纠正结论；维护质控品厂家信息；</p> <p>3.12.7 标本存放。维护设置标本存放位置；</p> <p>3.12.8 架子类型和架子管理。新增、修改架子信息；</p> <p>3.12.9 危急值字典。新增、编辑、删除设置检验项目危急值规则</p> <p>3.12.10 外送机构字典。对标本外送检验机构设置。</p> <p>3.12.11 条码分组维护、回执单信息维护等；</p> <p>3.12.12 支持常用报告评语、常用结果评语维护；</p> <p>3.12.13 支持医生及科室信息维护；</p> <p>3.13 条码管理</p> <p>3.13.1 自动显示提醒采血管颜色；</p> <p>3.13.2 具备检验知识库浏览功能，可在线查看项目的知识库内容；</p> <p>3.13.3 支持打印条码模式、支持条码的补打，门诊自动记录采集时间、住院可进行采集时间更新；</p> <p>3.13.4 自动按照标本类型、采集要求、检验项目等条件合并；</p> <p>3.13.5 自动按照拆分规则进行条码拆分，例如：糖耐量等；</p> <p>3.13.6 支持住院申请信息按照病人信息合并展示，住院可按照科室或者病区批量打印条码；</p>
--	---

	<p>3.13.7 支持扫码更新住院标本采集时间；</p> <p>3.13.8 标本跟踪查询:支持标本全流程查询,可查看标本绑定,接收情况等；</p> <p>3.13.9 智能回执单、取报告时间可根据采集时间自动计算；</p> <p>3.13.10 回执单可打印一维码、二维码；</p> <p>3.13.11 支持采集工作量数据统计、可统计具体数量和明细；</p> <p>3.13.12 支持条码打印机配置维护、方便操作；</p> <p>3.13.13 支持护士站提示拒收标本信息,方便拒收信息的管理；</p> <p>3.13.14 支持与采血排队叫号系统对接；</p> <p>3.14 临床报告浏览工作站</p> <p>3.14.1 提供专业的对检验报告、数据进行浏览、阅读、打印、分析的工具。涵盖所有种类的检验报告,包括:常规检验报告、微生物检验报告、图像检验报告；</p> <p>3.14.2 支持申请信息执行状态查看；</p> <p>3.14.3 提供报告单每张打印功能；</p> <p>3.14.4 提供报告单批量打印功能；</p> <p>3.14.5 提供历史检验结果比较；</p> <p>3.14.6 提供检验结果趋势分析功能；</p> <p>3.14.7 提供检验项目直接链接到相关知识库功能。</p> <p>3.15 设备管理</p> <p>提供设备登记、设备校准登记、设备维修登记、设备维保字典设、设备维保统计等。</p> <p>3.16 仪器通讯接口</p> <p>3.16.1 对于能实现双向通讯接口的仪器,比如:生化、免疫等仪器；</p> <p>3.16.2 仪器自动识别条形码,可实现检验申请自动传输仪器、仪器自动进样、自动检验、自动生成检验结果的无人化自动检验。</p> <p>3.17 试剂耗材管理</p> <p>3.17.1 支持试剂耗材采购申请、扫码出入库、库存预警等功能</p>
--	--

3. 17.2 支持试剂上机管理及统计功能

4、病理中心信息化平台

- 4.1 支持标本运送，包括新建运送单、添加病理标本；
- 4.2 支持标本接收，包括运送单接收、标本接收、标本拒收；
- 4.3 支持申请单登记、查询、拒收、打印等；
- 4.4 支持手工计费；
- 4.5 支持取材处理，包括信息查询、取材、材块信息修改、材块删除、大体信息录入、打印包埋盒、导出取材打印列表、返回登记、补费、标本信息修改、标本不合格信息记录、标本清理、特检医嘱申请审核、技术医嘱申请审核、图像采集、辅助录入模板等；
- 4.6 支持标本清理，包括信息查询、确认清理；
- 4.7 支持材料核对，包括信息查询、核对确认、核对取消、工作单打印；
- 4.8 支持技术处理，包括信息查询、包埋确认、包埋取消、工作单导出、切片确认、切片取消、工作单导出、标签打印、玻片打印、染色确认、染色取消、开始脱水、结束脱水、拆分脱水篮、派片确认、派片取消；
- 4.9 支持诊断报告的保存、审核、取消审核、提交、提取、补充报告、特检医嘱、技术医嘱、玻片质量、符合情况、符合情况、打印预览、报告打印、快捷查询、修改病理号；
- 4.10 支持资料管理，包括信息查询、确认归档、取消归档、发送通知、自动归档、确认借出、取消借出、确认归还；
- 4.11 支持报告分发，包括报告查询、清屏、确认分发、确认自取、取消分发、打印底单、打印签收本、右键扣补；
- 4.12 支持统计查询，包括及时率统计、优片率统计、标本规范率统计、医生工作量统计、技师工作量统计、技术医嘱统计、特检医嘱统计、特检项目统计、病例查询。
- 4.13 对接 HIS、EMR 等现有系统及平台。
- 4.14 支持质控（13T 指标）管理，支持保存并可统计，支持统计数

	<p>据导出。</p> <p>4.15 支持主任办公，支持分级别授权功能，支持主任对科室工作的监管。</p> <p>4.16 支持冰冻诊断工作站</p> <p>4.17 支持设备管理功能</p> <p>5、消毒供应中心信息化平台</p> <p>5.1 过程记录</p> <p>回收登记：对应临床科室物品实现集中回收、更换回收、实现单据回收。详细记录回收人员、回收时间、回收科室、治疗包编号等信息，系统可体现器械包状态。</p> <p>对外来器械物品进行回收，详细记录科室、患者信息、手术护士并实现外来器械带走等信息记录。</p> <p>特殊物品预处理：增加被感染器械预清洗处理流程，以防与未感染的正常器械清洗交叉感染。</p> <p>清洗登记：通过回收池进行清洗物品删选，清洗全过程记录需包括清洗器、清洗程序、清洗人员、清洗批次、清洗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p> <p>清洗审核：系统可登记每个清洗完成后的清洗质量并记录检查审核人、时间、结果；规范流程，不合格则需要重新清洗。</p> <p>配包登记：简化流程通过勾选实时记录包装人员、包装日期和时间。可实现多篮筐同时配包，支持配包同时，打印器械包清单。</p> <p>配包审核：增加登记配包审核功能，要求记录结果、审核人、审核时间。</p> <p>配包方式：要求系统支持配包时显示器械包内容图片、并提供图文并茂的配包指引方式。</p> <p>打印标签、条码：包外条形码标识，包含物品名称规格、包装人员、灭菌日期、失效日期，并能实现器械清单同步打印，标签格式的多形式。</p> <p>灭菌登记：通过条形码实时记录灭菌时间、灭菌人员、治疗包等信</p>
--	--

息。

支持集合条码进行灭菌登记（针对大批量单个塑封器械）。

灭菌准备：支持灭菌推车使用（灭菌器在灭菌中，提前准备好下一锅要灭菌的物品）。

灭菌审核：要求登记灭菌审核结果、审核人、审核时间。灭菌不合格召回重新灭菌。

发放登记：支持一次性物品、无菌物品、手术器械的发放，记录发放人员、领用科室信息，并生成相关统计报表。

发放方式：支持对科室申请单中物品确认，确认后才允许发放。

支持无需科室申请，直接发放物品到科室。

支持发放单中部分物品发放，以及一次性物品发放时记录生产批号和厂家。

器械退回管理：支持器械的退回及费用的退回。

流程质控：检查器械在各环节的处理是否合格，登记环节负责人，检查人员，查验时间，查检结果等信息，并可查询到登记的信息。

及时质控：灭菌环节中，灭菌方式不妥，系统自动提醒；生物监测不合格，自动拦截发放。

5.2 物品申领

临床科室申领物品：对于各科室申领物品，支持申请、更换、借用三种模式，支持科室盘点；

手术器械申请：手术器械申请功能，应对紧急申请，可按套餐申请和按手术申请。

5.3 一次性物品管理

退回管理：支持一次性物品的退回和退费；

流量查询：支持一次性物品的流程查询；

发放回溯：支持一次性物品的发放回溯；

出入库管理：支持一次性物品的出入库登记以及对一次性材料的有效期及使用情况进行登记管理；

库存盘点：支持一次性物品库存盘点；

	<p>退回管理：支持不使用的高值耗材退回；</p> <p>计费管理：对已使用的高值耗材计费；</p> <p>追溯查询：查询病人使用高值耗材信息，支持高值耗材灭菌信息回溯。</p> <p>5.4 追溯查询</p> <p>单据查询：各单据对应的已发放物品的编号或批次可查询；</p> <p>过程查询：可完整追溯器械回收、清洗消毒、包装、灭菌、发放过程中的所有信息；</p> <p>包状态查询：实时追溯治疗包的当前处理状态；</p> <p>发放查询：追溯一次性物品的发放情况，以及历次发放信息；</p> <p>同批次物品查询：追溯同一批次灭菌的所有物品所在科室；</p> <p>申领情况查询：追溯各科室在某时间段内的物品申领情况；</p> <p>物品查询：患者使用物品查询以及未归还物品查询；</p> <p>流量查询：根据医院的需要，可提供手术室、临床科室对物品流转信息的查询以及库存信息的查询。</p> <p>5.5 统计管理</p> <p>报损统计：支持器械报损登记、查询和费用统计，器械异常信息登记处理。</p> <p>物品计费统计：物品计费登记以及查询，新购和丢失计费。</p> <p>工作量管理：表格格式给出，实现工作量的统计，参数包括：清洗、发放、配包、使用等；可按物品、按设备、按过程进行工作量统计。</p> <p>界面管理：具有记忆锁定功能，始终保持在关闭系统时的界面。</p> <p>设备使用率管理：可查询一段时间内清洗器和灭菌器的使用次数，和使用率，以饼形图展示，支持导出为 EXCEL 文档。</p> <p>无菌库房管理：消毒供应中心无菌物品储存间盘存；无菌物品出入库管理；一次性无菌物品的库存及使用管理；一次性材料、非一次性材料维护及使用管理，手术室库存管理。</p> <p>绩效考核：表格格式给出（多种展现形式，包括表格、柱形图、曲线图等）实现电子化及数据查询。</p>
--	---

成本核算：表格格式给出，实现科室、器械、耗材、无菌物品的成本核算。其中包括水、电、人工等等。

治疗包召回管理：1)根据清洗消毒信息或灭菌批次信息或其他信息实现批次无菌物品的召回；2)根据多项信息或条形码实现单个无菌物品的召回；3)依据被召回物品的分布情况，对手术室、临床科室进行告警通知；4)进行召回后的跟踪处理。

耗材管理：耗材入库登记和出库登记，以及出入库查询，费用统计。

紫外线管理：紫外线照射登记、统计以及灯管寿命查询。

提醒功能管理：1)供应室、手术室过期物品提醒；2)借单归还提醒；3)库房库存量不足提醒；4)库房过期物品提醒；5)科室召回物品提醒；6)维护计划提醒；7)一次性物品不足提醒；8)非一次性物品不足提醒；9)耗材过期提醒；10)耗材不足提醒；11)紫外线灯管到期提醒。

5.6 监测管理

EO 灭菌监测登记：记录灭菌器、灭菌时间、灭菌批号、灭菌温度、操作人员、通气温度、指示剂对照结果等信息。

高温灭菌日常监测登记：记录灭菌器、灭菌时间、灭菌批号、灭菌温度、操作人员、灭菌器压力、监测位置等信息。

高温灭菌生物监测登记：记录灭菌器、灭菌时间、灭菌温度、操作人员、灭菌器压力、监测位置、试验结果等信息。

清洗检测：主要记录检测类型有酸化水检测、泡腾片检测、感染器械，记录检测时间、有效氯浓度、pH 值、氢氧化钠浓度等。

监测查询：支持对检测记录的查询和修改。

5.7 后台管理

人员信息管理：要求录入并管理操作人员的信息，包括用户编号、用户名、登录名、用户代码，所属科室、操作权限、密码重置、备注等。

物品信息管理：1)记录包内器械材料与一次性材料明细；2)记录包分类、包名称、所属科室、包装材质、消毒方式、回收种类，特

		<p>殊性、器械种类、器械总计、有效期、灭菌有效期限、成本因子、灭菌不合格原因、清洗不合格原因、备注。</p> <p>培训考核管理：要求记录考核项目、培训类型、培训单位等。</p> <p>耗材信息管理：记录耗材的基础信息、类型、单位、供应商等。</p> <p>科室信息管理：要求录入并管理医院科室的信息，包括科室名称、科室类别、科室代码，科室组合、科室物品基数、备注等。</p> <p>权限管理：可根据医院的情况给各相关科室分配相应的权限。</p> <p>日志记录管理：自动记录系统发生的更改、升级、故障事件等重大变动予以记录，以便实现后期维护的问题快速查找。</p> <p>6、急诊预检分诊系统</p> <p>6.1 支持患者的列表展示查询，可按病情分级分区查询。默认显示24小时内的分诊患者记录。可加载显示详细分诊信息。可按登记号查询患者。可按开始日期、结束日期查询一定时间段的患者列表。</p> <p>6.2 支持查询患者的基础信息、是否成批就诊、是否24小时内重返、既往病史、患者来源、特殊人群标识、来诊方式、是否属于六大病种等的信息记录。</p> <p>6.3 支持查询患者的中毒、是否吸氧、筛查、复合伤、已开假条、ECG、辅助物内容记录。</p> <p>6.4 支持患者当前生命体征、意识形态、患者评分和其他情况备注。</p> <p>6.5 支持来诊主诉，根据症状分类快捷定位来诊主诉，来诊主诉参与自动评分并推荐分级。</p> <p>6.6 支持分诊分级。</p> <p>6.7 支持分诊凭条、分诊腕带的打印。</p> <p>6.8 支持从连接的生命体征仪中读取监测数据结果并自动填入生命体征的各个对应项目功能。</p> <p>6.9 支持群伤性事件按总人数一次性批量登记产生登记号功能。</p> <p>6.10 支持重大事件的事件录入和患者关联功能；</p> <p>6.11 支持对已分诊记录的查询、导出功能。</p>
4	▲	7、乡镇卫生院信息化基础环境改造

	<p>7.1 电脑及显示器</p> <p>7.1.1 类型：台式电脑</p> <p>7.1.2 配置1颗兼容C86 指令集CPU ,核心数≥ 8核,主频≥ 3.0GHz;</p> <p>7.1.3 提供≥ 4个内存插槽,配置 DDR4 内存≥ 16GB;</p> <p>7.1.4 配置≥ 512GB 固态硬盘;</p> <p>7.1.5 配置千兆网络接口≥ 1个;</p> <p>7.1.6 配置≥ 4*USB 接口 2.0/3.0;</p> <p>7.1.7 配置≥ 200W 电源;</p> <p>7.1.8 配置统信 UOS 或麒麟操作系统;</p> <p>7.1.9 显示器: 尺寸≥ 21.5英寸、分辨率$\geq 1920*1080$、比例: 16:9、面板: IPS 面板; 水平可视角度$\geq 178^\circ$; 垂直可视角度$\geq 178^\circ$; 刷新率≥ 60Hz;</p> <p>7.2 读卡器</p> <p>7.2.1 扫码模块: 支持一维码、二维码扫码; 支持电子社保卡、电子健康卡扫码墩方式扫码读取;</p> <p>7.2.2 身份证: 包括大陆身份证、港澳台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p> <p>7.2.3 非接 IC 卡: 支持 CPU 卡、M1 卡, 包括就诊卡、健康卡、银行卡等;</p> <p>7.2.4 接触 IC 卡片: 支持社保卡、医保卡、市民卡、芯片银行卡等;</p> <p>7.2.5 磁条卡: 支持就诊卡、健康卡、磁条银行卡等;</p> <p>7.2.6 支持高速 PSAM 卡安全交易认证;</p> <p>7.2.7 全速 USB HID 免驱接口。</p> <p>7.3 条码打印机</p> <p>7.3.1 分辨率: ≥ 203 dpi;</p> <p>7.3.2 最大打印宽度: ≥ 108 mm;</p> <p>7.3.3 打印速度: ≥ 127 mm/s (300 dpi) ;</p> <p>7.3.4 打印头: 全金属打印头, 支持热转印或热敏双模式;</p> <p>7.3.5 内存: ≥ 8 MB 闪存, ≥ 8MB SDRAM;</p>
--	--

		7.3.6 接口：USB 连接； 7.3.7 介质类型：卷筒纸、模切纸、吊牌、连续收据纸、腕带等。
5	★	8、云资源服务 提供 320 核 736G，数据存储 25264GB(约 25TB)3 年服务。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 1:

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交货及部署。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 1:

蒲城县医院。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1、预付款，合同签订且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

2、进度款，安装调试完成且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

3、进度款，初验合格无质量问题且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

4、进度款，终验合格无质量问题且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1) 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初验申请。

2) 采购人收到初验申请后组织验收。

3) 初验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终验申请。

4) 采购人收到终验申请后组织终验，终验时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终验所需的全部资料，若中标人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采购人将拒绝终验。

5) 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 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 1:

最终验收合格后，硬件质保 3 年，软件质保 1 年。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或货物与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进行追责。

